**庐江县供销商业总公司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庐江县供销商业总公司系县政府批复同意由庐江县供销社投资成立的综合性企业，行使县供销社对社属企业出资人的管理职能。考虑企业发展，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2名。现就有关招聘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按照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采取公开报名、统一考试和择优聘用的办法，通过笔试、面试、体检和考核等程序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二、招聘条件**

1、报考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团队意识、服务意识、创新意识，品行端正，勇于担当；

2、具备履行岗位职责的工作能力和身体条件；

3、年龄为35周岁及以下（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以第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为准），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工作年限计算到2017年5月31日），学历为全日制本科（具体招聘条件见附表）。

**三、招聘程序**

1、报名。2017年6月16日至26日，报考人员持《报名登记表》、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资格条件所要求的相关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近期一寸免冠同底彩色照片4张到县供销社（周瑜大道与黄山路交叉口黄山大厦四楼）人监科报名（电话：0551-87771376）。

每人限报一个职位。

每一职位报名数不低于N+1（N为招聘计划数）方可开考，不足的予以取消该职位招聘计划。

2、考试。考试采取笔试、面试相结合的办法。

笔试科目为《综合知识》和《专业知识》，采取闭卷考试方式进行，每科100分。本次考试不指定任何教材。

3、面试

采用结构化方式进行，面试总分100分（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下同）。主要考察面试人员的综合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心理素质与应变能力等。面试人选根据招聘计划数，从同岗位笔试人员中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10比例确定。入围人选末位成绩相同的，同为面试人选。入围人数不足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

笔试、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4、成绩计算

《综合知识》和《专业知识》按3：7计算合成笔试成绩，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按4：6合成计算为考试总成绩。

5、考核。依照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职位1∶1比例确定考核入围人选（如考试总成绩相同，取面试成绩高的）。

考核主要从入围人员的政治表现、行为表现、诚信表现以及适应所报考岗位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了解。考核合格人员确定为拟聘用人选，经单位集体研究后确定为聘用人员。

6、聘用。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执行总公司同岗位人员工资标准，办理社会保险，享受县社总公司人员同等福利。首聘期限一年。合同期满经考核不合格的予以解聘；考核合格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聘。

本公告由县供销社负责解释。

附：招聘人员岗位表

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招聘岗位 | 招考人数 | 招聘条件 | 考试科目 |
| 学历 | 专业 | 年龄 | 相关要求 |
| 文秘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中文、经济、汉语言文学、新闻类 | 35周岁及以下 | 熟悉电脑操作，具有2年及以上工作经验 | 《综合知识》《申论》 |
| 财会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财会类 | 35周岁及以下 | 熟悉会计电算化，具有2年及以上工作经验 | 《综合知识》《会计》 |

庐江县供销商业总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庐江县供销商业总公司2017年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